

证券代码：301717

证券简称：超纯应材

公告编号：2026-013

成都超纯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成都超纯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时，只购买《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规定范围内的产品。

2、投资金额：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前述总额度。

3、特别风险提示：受宏观经济形势、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因素影响，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的实际收益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6年9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规定范围内的产品。本议案尚需单独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根据公司经营及投资资金使用计划，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

财，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前述总额度。

（三）投资品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时，只购买《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规定范围内的产品。

（四）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受托方、确定具体理财金额、期限、产品品种、签署相关协议及办理其他相关手续。

（五）资金来源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的情况。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受宏观经济形势、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因素影响，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的实际收益仍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实施投资，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委托理财涉及投资品类选择、资金管理、投后跟踪、到期赎回等多个环节，存在相关人员的操作不慎和监控不足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规模大、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应建立台账管理，对购买理财产品的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四、本次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规定范围内的产品。上述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前述总额度。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受托方、确定具体理财金额、期限、产品品种、签署相关协议及办理其他相关手续。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及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

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成都超纯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超纯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